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 9:30，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吉林省磐石经济开发区西点大街 777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以邮件、电话、书面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张俊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现场参加董事会的董事有张俊先生、孟永宏先生、石英秀先生等三位，丁世国先生、王保忠先生、刘彦斌先生，独立董事张士宇先生、杨雪女士、苏冰女士以通讯方式参会并表决。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独董审核，独董认为，公司制订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是参考目前整体经济环境、公司所处地区、行业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认为本制度的制定有利于激发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热情，进一步促使其勤勉尽责，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经营效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章制度等规定。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制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 9 票，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表决票 9 票，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表决票 9 票，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表决票 9 票，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使公司资金效益最大化，同意公司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8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经独董审核，独董认为，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8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投资理财产品。能够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经营成本，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投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 9 票，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结合当前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建设内容、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项目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拟将“中药现代化提取车间建设项目”的完成时间延长至2024年2月23日、“草酸艾司西酞普兰原料药生产项目”的完成时间延长至2024年2月23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完成时间延长至2024年2月23日。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

经独董审核，独董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内容及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的延期事项。

表决结果：表决票9票，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涉及股东大会职权，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提请于2023年2月15日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表决结果：表决票9票，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出席会议的董事签名：

张俊

石英秀

孟永宏

丁世国

王保忠

刘彦斌

张士宇

杨雪

苏冰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30日